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思政〔2025〕9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5年高校 古籍整理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本科高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推动我省古籍整理研究出版高质量发展，深化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，现就做好2025年高校古籍整理研究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项目申报人须是高等院校教师，一般为高级职称人员（包括副高级）。项目申报人应是该项目的实际负责人和真正承担者，即科研工作的真正组织者和领导者，在该项目中担任实质性的科研任务。

二、申报范围

申报的研究项目可以是对古籍的整理，也可以是对古籍或其编著者的研究，须立足于古代文献（包括出土文献）或紧密结合古代文献的研究，而不是一般意义的文学、历史、哲学、语言学等研究。“古籍”的时代下限暂定在1911年辛亥革命之前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1.项目申请书(见附件1)一式三份,每份均须有项目负责人、基层单位、学校的签署意见、签名或盖章。每份纸本的签名盖章页需要原件,不能复印。

2.除整理方式为影印的古籍项目外,须提供一份样稿,篇幅在一张A4纸之内。

3.申报的项目原则上要求已落实出版单位或已有出版意向。

4.原则上每校可推荐申报1项,每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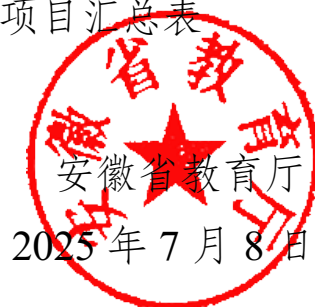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其他事项

请各校认真组织项目遴选和申报工作,于2025年7月21日前将《2025年高校古籍整理研究项目申报书》(纸质5份)、《2025年高校古籍整理研究项目汇总表》(纸质1份)报送至省教育厅思政处,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ahjytszc@163.com。邮件命名为“高校名称+2025年高校古籍整理研究项目”(如“安徽大学2025年高校古籍整理研究项目”)。

省教育厅思政处联系人:夏李慧,联系电话:15956987800。

附件:1.2025年高校古籍整理研究项目申报书

2.2025年高校古籍整理研究项目汇总表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项目编号：

2025 年高校古籍整理研究项目

申报书

项目名称：

负责人：

所在单位：

申请日期：

安徽省教育厅制

2025 年 7 月

项目申报说明

一、项目申报人资格

1. 项目申报人须是高等院校教师，一般为高级职称人员（包括副高级），项目申报人应是该项目的实际负责人和真正承担者，即科研工作的真正组织者和领导者，在该项目中担任实质性的科研任务。

2. 作为项目负责人，每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。

3. 跨地区跨学校学者合作申请项目，由参加的学者自行协商，制定工作计划，确定项目负责人，由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学术主管部门签署意见，提出申请。

二、项目申报范围及注意事项

1. 申报的科研项目可以是对古籍的整理，也可以是对古籍或其编著者的研究，须立足于古代文献（包括出土文献）或紧密结合古代文献的研究，而不是一般意义的文学、历史、哲学、语言学等研究。

2. “古籍”的时代下限暂定在 1911 年辛亥革命之前。

3. 古籍的原编著者限定在中国范围之内，外国人著述的整理研究原则上不在申报范围之内。

4. 所申报的项目一般要求已落实出版单位或已有出版意向。

项目名称							
整理 方式 研究				出版单位			
成果形式				原书 字数		成果 字数	
起始时间				完成时间			
项 目 负 责 人	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
	职称		职务		最后学位		
	工作单位						
	研究专长						
	通讯地址				邮政编码		
	E-mail				联系电话		
负责人承担省级以上科研项目及完成情况							
项目名称			项目来源		批准时间		完成情况

主 要 参 加 者	姓名	出生年月	职称	研究专长	工作单位	签名
主 要 内 容						
目 的 意 义						

本 课 题 国 内 外 研 究 现 状	
--	--

对研究成果的质量要求	
参加者分工情况	

主 要 整 理 研 究 阶 段 安 排		
经 费 预 算	申 请 总 额	壹万元整（10000.00 元）
	开 支 项 目	
其他需要 说明的问 题		

项目负责 人签名	年 月 日
基层单位 (院、系、 所、中心) 意见	负责人签名、单位盖章 年 月 日
所在学校 推荐意见	负责人签名、单位盖章 年 月 日
省教育厅 审批意见	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

附件 2

2025 年高校古籍整理研究项目汇总表

高校名称（签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办公电话：

手机：

项目名称	学科分类	负责人	职称	电话

